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順風國際清潔能源有限公司

SHUNFENG INTERNATIONAL CLEAN ENERG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165)

澄清公告

本公告由順風國際清潔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要求作出。

本公司留意到關於近期在香港高等法院對鄭建明先生(「鄭先生」，本公司的一名主要股東(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定義))提起的訴訟(「該訴訟」)的新聞報道。

基於現有的信息以及經過合理查詢後，本公司的董事會(「董事會」)僅此澄清，本集團的成員並非該訴訟的一方且本集團的運作維持正常。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順風國際清潔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宇

香港，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宇先生、張伏波先生、盧斌先生及陳實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陶文銓先生、趙玉文先生及鄺偉信先生。